

改革激活力 创新促发展

绍兴工会在服务大局中彰显使命担当

近年来,绍兴市总工会坚定不移以工会改革为切入点,突出主责主业,夯实基层基础,强化维权服务,创新工作载体,建强网络平台,转变工作作风,在打造绍兴工会“升级版”进程中,不忘初心,勇于进取,奋发创新,敢于担当,为绍兴工运事业不断注入新的活力,为服务地方经济和社会发展,提供“娘家人”源源不断的动力。



情系一线暖人心

聚势改革创新,升级发展强基固本



建党纪念日活动

从体制机制入手,祛除原有之弊,从源头上解决问题,以自我革新增添工作活力,以制度安排保障干净干事,努力增强工会工作的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让职工群众有更多的获得感,不断提高工会组织影响力、吸引力和凝聚力。

自我革新 主动求变

绍兴市总工会按照“小机关、大网络、强基层、全覆盖”思路,坚持眼睛向下,面向基层,推进市总工会机关机构精简、职能调整重组,着力构建市总工会机关“扁平化”工作体系。稳步推进市总工会事业单位改革,深化事业单位公益职能,整合优化资源,理顺职责分工,有效推进服务工作窗口化,充分发挥工会事业单位的服务功能。优化工会干部队伍结构,充实区县(市)总工会领导班子和机关工作力量,改进乡镇(街道)、开发区(工业园区)工会组织和工会干部设置,形成专兼挂相结合的工会班子和人员结构,探索兼职基层工会主席工作保障机制。

截至目前,全市县级以上总工会中,共有挂副主席7名(市

上下合力 形成机制

从2017年与市政府的联席会议专题讨论职工疗休养问题,到今年将三个重要议题同时放上联席会议进行讨论,绍兴市总工会在开展工作的过程中,将联席会议这种形式作为探讨工会重大工作的一项常态制度沿用下来。

今年的联席会议上,绍兴市总工会列出了“弘扬工匠精神、服务高质量发展”主题活动、调整完善劳模慰问金发放制度、加强职工文化活动阵地建设等三个议题。其中,制定“绍兴工匠”标准体系和建立“绍兴工匠库”两项具体举措引起了绍兴市委副书记、市长盛阅春和市领导凌志峰的极大关注。

8月份,喜讯接连传来:与市政府联席会议上讨论的三个议题,其中两个已有了具体的操作办法,并形成了相应的文件。

2017年底,绍兴市政府就出台了《关于印发打嬴“人才招引战”相关政策的通知》,提出要实施“绍兴工匠”培育工程,并且对工程相关目标、任务、措施进行了细化。如今《绍兴工匠人才库建设管理暂行办法》正式出台,对工匠人才的入库条件、入库方式与程序、权利与义务以及退出机制等都作了细化。

《关于加强职工文化活动阵地建设的意见》也经绍兴市政府同意并转发。今后,绍兴将把工会职工文化活动阵地建设纳入文化强市战略规划,将建设项目纳入各级公共文化服务设施体系,统筹规划,同步推进。按照“有所用,全覆盖”的原则,推动县域城市至少设立一

处以上县级总工会主管的职工文化活动阵地,在此基础上,依据人口规模、职工数量、财政收入、文化发展现状等情况,以“有名称、有地点、有时间、有活动、有项目、有经费、有制度”为标准,推动国家级开发区、省级小城市培育试点镇、中心镇、省级特色小镇开辟职工文化活动阵地,并逐步普及到全市所有乡镇(街道)。各区、县(市)政府及滨海新城管委会要抓紧制订并启动实施相关规划,2018年起,职工文化活动阵地设立工作要有明显突破,到2020年底,基本实现全覆盖。由市总工会会同市文广局,制订各区、县(市)及滨海新城职工文化活动阵地建设考核办法并实施考核。

夯实基层 激发活力

改革中将切实提高工会组



“寻找最美劳动者”访谈



市总工会举办企业班组长培训班



“匠心2017”绍兴市首届工匠精神高峰论坛

聚焦发展主题,建功立业精准发力

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立足党政所需、职工所盼、工会所能,使工会工作更加紧扣改革发展主线,更好地服务于企业发展,更好地服务于职工成长,让每一位职工在改革发展一线发展自我、成就自我。

提质扩面 立功竞赛引领岗位创优

2017年,绍兴市总工会聚焦八大重点产业领域,广泛开展

建功立业活动,启动交通大会战立功竞赛和新一轮市级重点工程立功竞赛示范项目申报活动。杭绍台高速绍兴金华段工程、枫桥平安浙江创建、万丰航空小镇等7个项目入选省“三重一新”立功竞赛示范项目,入选数量全省第一。

健全完善市、县、镇、企四级联动竞赛格局,全市各级工会开展群众性劳动竞赛2200多场(次)。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工匠

精神,推荐选树全国、省五一劳动奖状(章)和2017年度市劳模等先进典型115个,8名优秀技能人才被授予“浙江工匠”称号。大力开展“弘扬工匠精神,服务实体经济”主题宣传活动。全年征集“我谈工匠精神”征文173篇,微视频10个。在绍兴广播电视台、绍兴日报等主流媒体推出专栏报道46篇。成功举办“匠心2017”全市首届工匠精神高峰论坛,组织各方代表大讨论。柯桥区总工会评

出首届“杰出工匠”,由柯桥区委、区政府进行表彰。

担当有为 科学维权共创和谐

近年来,绍兴市总工会不断加快法治工会建设,深化和谐劳动关系创建活动。坚持源头维权和社会化维权并重,深化构建和谐劳动关系,制定下发《企业工资集体协商规范化建设标准》,继续开展工资集体协商“集中要约行动”,全市近3000家企业集体协商规范化建设典型培育,全市75家省级以上劳动关系和谐企业规范化达标率为100%,市、县级劳动关系和谐企业达标率分别达到65%、52%。深入贯彻《浙江省工会劳动法律监督条

例》,县级以上工会均成立了工会劳动法律监督委员会,市总工会特聘了10名特邀监督员。深化“安康杯”竞赛活动,全市50余万名职工参与活动。深化工会法律援助工作,成立“手牵手”职工法律援助律师工作室,采用线上线下互动的运作模式,聘请14位社会律师每周“坐堂会诊”。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做好为农民工服务工作的意见》精神,联合市司法局、市律师协会成立“尊法守法·携手筑梦”服务农民工公益法律服务队,成功举行公益法律服务队授旗出征仪式。认真贯彻落实工会经费缓减政策,从2017年7月1日起,对企业工会上缴工会经费缓缴50%,得到市委市政府和省总工会的充分肯定。



新昌钦寸水库工程大坝围堰暨全省立功竞赛现场会

聚力服务主业, 职工帮扶长效常态

紧盯职工所需,努力构建立体化、普惠化、精准化的服务格局,认真解决职工最迫切最关心最忧虑的现实问题。通过加强企业文化建设和职工文化建设,推动人文关怀与职工思想政治工作有机结合,满足职工不断增长的多元化精神文化需求。

精准帮扶 服务职工四季恒温

以“职工所盼、普遍受益”为原则,在四季帮扶、爱心透析、大病救助等工会品牌活动的基础上,绍兴工会继续推出关爱外来员工、关爱女职工、单身职工交友相亲等行动,丰富工会帮扶活动品牌。修订完善困难职工档案管理办法,健全帮扶资金分配使用制度,逐步提高帮扶待遇,适当拓展帮扶对象。在“最多跑一次”的基础上,从立足于利好基层、利好职工的角度出发,进一步简化职工医疗互助参保和报销的程序与手续,推行“样本”服务,以更便捷、更周到、更高效的服务体现工会的温情,不断提升职工满意度。

2017年元旦春节期间,市本级及区、(县)市工会共发放“送温暖”款物555万元,帮扶困难职工3625户,分别是2016年同期的2.7倍和3.6倍。积极开展就业援助月活动,免费服务1500人次,成功介绍620人次就业。广泛开展“爱心透析”专项救助行动,使用帮扶资金42.75万元,95户救助对象直接受益。深入实施女职工关爱行动,精心选树“妈咪暖心小屋”市级示范点44家。深化职工医疗互助保障工作,全市参保总数达42.65万人,12866位参保职工累计享受住院医疗补助金2493.3万元,人均报销金额1938元。为143位参保职工家属发放死亡慰问金42.9万元,为93位职工发放大病慰问金46.5万元。绍兴市医疗互助职工受益率位居全省首位。

整合资源 “工字号”幸福工程深度融合

2016年,绍兴市总工会积极推动职工疗休养政策落地,联合市旅委、市农办挂牌87家景区、饭店和32家农家乐、民宿为



“劳模在身边”大型公益活动



职工读书活动

■记者 胡翀